

# 查尔斯·泰勒对现代道德哲学的反思

张容南

**内容提要** 查尔斯·泰勒关注世俗化带来的精神危机问题。他认为,现代性发展出一个内在的框架,在此框架中超越性无容身之地。现代西方主流道德哲学受此影响,呈现出抽象化和准则化的特征,它不承认道德空间的存在,忽视道德根源和自我转化的超越性维度,将自身陷于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之中,带来了种种问题。泰勒相信,只有向超越性开放,我们才能解决意义的终极来源问题。

**关键词** 内在的框架 道德根源 超越性

张容南,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副教授 200241

在加拿大哲学家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众多的著述当中,其核心的关注是由世俗化带来的精神危机问题。在他的巨著《世俗时代》(2007)一书中,他详尽地追溯了世俗化的漫长过程,并试图提供一种理解世俗化的现象学路径。现象学的世俗性关注的是一种“世俗的”存在经验,在此世俗性被看作是自足的和封闭的,人们不仅对宗教不感兴趣,而且对超越世俗的内在框架的任何形式都不感兴趣。主流的看法认为,祛魅祛除了宗教的迷信,从此人们能以客观理性来审视这个世界。但在泰勒看来,与其说这是科学祛除了迷魅,不如说这是意义框架的更替。更重要的是出现了一种新的伦理视野,它无需诉诸超越性就能证明现代社会的构成具有正当性。这种新的伦理视野被他称为“内在的框架”(the immanent frame)<sup>[1]</sup>。内在的框架取代了原先由宗教提供的那个无所不包的意义框架。宇宙的、社会的以及道德的秩序现在都被理解为内在的世俗秩序,缺乏超越性。泰勒认为,正是这种在内在框架中生活的现象学经验,使得我们的时代成为了世俗的时代。泰勒通过阐述世俗性的问题来反思现代性的精神危机,其中的核心关注即是对现代西方主流道德哲学的深刻反思。

## 一、内在的框架

泰勒认为,现代性的发展与一个内在框架的展开可以被看作是同义的。这一内在秩序的出现经

---

本文为教育部青年基金项目“查尔斯·泰勒论世俗化时代的精神性问题”(项目编号:12YJC720057)阶段性成果。

[1]所谓“内在的框架”指的是一个将超越性排除在外的意义世界。在泰勒这里,“宗教”和“世俗”之分对应于“超越”和“内在”之分。“宗教”意味着对超越之物的信仰,而“世俗”则意味着笃信在一种内在框架内生活的自足性。

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它始于中世纪晚期的基督教会改革,其关键转折是自然神论在十七世纪晚期和十八世纪所经历的人类中心论的转向。这一转向的结果被他称为“神佑意义上的自然神论”(Providential Deism)。它降低了“超越”的地位和作用,改变了对人与上帝的关系的理解,并刻画了一种新的自我形象:人类不应活在原罪的谴责中,相反,人类的善是自足的。只要人类能够从过去的迷信与恐惧中解脱出来,他们就能够在自己的身上发现改造人类生活的力量。内在秩序对世俗的幸福给予了极高的肯定,然而它也将西方人日益推向一种封闭的伦理视野,在此,“封闭”指的是“没有给‘垂直的’或者‘超越的’的东西留下任何地盘,反而是以这种或那种方式将它们排除在外,使他们变成不可接近的,甚至是不能想象的。”<sup>[1]</sup>具体来说,内在的框架由四个面向构成:

第一个面向是由现代科学带来的自然主义。这种自然主义不仅将自然祛魅,驱除了困扰前现代人的魔力与魔法,还带来了一种新的自我观。这就是独立的、漠然的主体,他反思性地控制着自己的思想过程,用胡塞尔著名的短语来说就是“自我负责的”。与之同步发展的是一种独立的、自我控制的、自我负责的漠然理性(disengaged reason)。它拒绝由对权威的顺从而来的简单舒适,拒绝迷魅世界的慰藉,拒绝向感官刺激投降。它要求我们没有先见地去观察我们的经验,尽量做到客观中立。它相信,只要我们能打破错误的形而上学和宗教观带来的适意幻象,知识就会不断增长,我们就能最终获得对世界的真实把握。

第二个面向是由化减的故事(subtract story)带来的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exclusive humanism)。世俗性被看作是已经失去了或抛弃了某种早先受限制的视域、幻象或知识的局限,或者人类已经从凡此种种之中将自己解放出来的过程。当人们从前现代那种错误的形而上学中脱身,经验路径成为获取知识唯一有效的路径后,超越性的要求就变得不再有效。尤为关键的是,人们像个人那样行为,被看作是他们不再被旧的宗教、形而上学和习俗所掌控后的“自然的”行为,是符合人类本性的。化减故事的逻辑就是:一旦我们抛弃了服务上帝或者参与其他超越实在的关怀,那么人类利益就理应成为我们独一无二的关注。

第三个面向是现代社会的兴起。前现代的社会是一个等级互补的社会,在此社会按互补职能组织——例如,神职人员为所有的人祈祷,领主保护所有的人,而农民为所有的人耕耘,但这些职能不具有平等的尊严。而在现代社会中,人们不再需要归属于某个网络才能参与到整个社会的活动或者参与到宇宙秩序的维持中。摆脱了身份对人的束缚之后,人们进入到一个通过签订契约来合作的世界。这个世界由平等自由的个体组成,它被泰勒称之为直接进入的社会(direct-access society)。这种社会秩序有四个强有力的价值标杆。它们分别是(1)自由:这个步骤意味着解放;(2)权力:意味着能够自我授权;(3)互惠:这是现代社会的基本点;以及(4)理性:自由、权力、互惠能否被获得以及如何被获得,是理性讨论可以判定的。

第四个面向是自我授权的现代观念。它是前面提到的现代人本主义的伦理产物。过去人们从那些外在于他们的权威——从上帝、众神,或者从存在、宇宙的本性——之中获得他们的规范、他们的善、他们关于最终价值的标准。但他们之后就会发现这些更高的权威只是他们自己的虚构,并且意识到他们不得不根据自己的权威去建立规范和价值。如果说现代科学敦促人们从幻象中解放出来并开始建立关于世界的真实性的话,那么自我授权的现代观念则召唤人们自己来支配他们生活的终极价值。

泰勒认为正是这四个面向的相互作用使得现代性看上去像是一个封闭的内在框架。它的特别之处在于,它没有为植根于超验的道德根源的完满留下位置;它避开了“超越的视角”。因此,人们将追求那种平均状态当成完满本身;而灵性的探索被认为会破坏这种人性的幸福。对日常生活的现代

[1]Charles Taylor, *A Secular Age*, Cambridge: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p.556.

肯定,带来了代表“高级”生活方式的主张的怀疑,因为这些主张有悖于人类参与日常的目标和活动。在这一内在的框架之下,西方主流的道德哲学也呈现出一种抽象化、准则化的特征。它注重对道德义务的说明,而非对人类良善生活本质的探究。受到自然主义的影响,它将人类世界描述为一个中性的宇宙,并竭力压制对作为道德根源的善的理解,因此只能将行为者各异的道德选择看作主观情感的投射。它将超越性的善观念斥为不真的,肯定人的自然欲望的合理性,在此基础上发展出一种人与人平等尊重、互利互惠的世俗伦理。但泰勒认为现代道德哲学面临种种困境,它缩小了我们的道德世界,从精神上将我们矮化;它将追求一种平均状态定义为幸福,忽视了人类对完满的渴望;它将人类繁荣作为唯一有价值的目标,拒斥超越性,带来了人类中心主义的一系列弊病。

## 二、现代道德哲学的特征

现代道德哲学首先呈现出一种抽象化的特征,这与韦伯所说的“祛魅”不无关系。世界祛魅的过程让人类从先前的价值秩序中解放出来,现在人们可以用客观的理性来评估世界了。由于世界已被祛魅,作为客体的世界与作为主体的人类就不再是存在秩序与存在者之间所具有的本体论意义上的联结,而是认识客体与认识主体之间的一种认知关系。“祛魅”后的世界是一个中性化的宇宙,它不再是意义秩序的体现,而成为一部人类知识可以控制的机器。笛卡儿在他的《方法论》中骄傲地宣称,现在我们成为了自然的主人和拥有者。他提出了一种理性控制的新模式,认为“心灵”与“物质”之间就是一种工具控制的关系。在泰勒看来,这种理性支配的观念造成了道德根源的内在化。一旦理性控制成为物质世界的主要问题,那么良善生活的优越感以及过这种生活的志向必定来自主体作为理性存在者的尊严<sup>[1]</sup>。笛卡尔进一步将自我的明晰性和主体的尊严建立在理性判断的基础上。他认为,个人运用判断去决定他是谁,通过判断,自我得以感受自身。个人的连续性就是从判断中产生的。个人通过他的自由意志作用于世界,从而独立于世界。

这种认识论深深地影响着现代道德哲学。现代道德哲学将道德主要理解为一种判断和抉择过程,并且道德行为的主体是一个具有反思能力的、能够按照抽象原则行为的个人。道德行为是否正确取决于个人是否具有将自身从环境中抽象出来的反思能力。自我的意志而非外在的权威成为行为的源泉,我决定这么做,我就会对这种意志行为负责。意志行为指向特定的目标,这些目标是可预见的,通过关注意志行为及其目标,我们就获得了理性。当我们被要求解释我们的行为时,我们会毫不犹豫地诉诸这种行为的目标所具有的价值。我们的行为也因此被赋予了价值。

不难看出,这种伦理学关心的是道德主体能否做出正确的判断,它与笛卡尔开启的理性控制传统紧密相关。泰勒将这种理性控制能力称之为超然理性。超然理性是一种自我监控的理性,它可以开启自身的程序,检查自身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我们可以检查这些程序的清晰程度。超然理性意味着我们不再依赖于我们的参与感,我们对某些领域的熟悉感,而采取了反身的姿态。我们信任的是方法,一种操作程序。这种超然理性的认识论对道德哲学产生的影响是,道德哲学成为了对产生出抽象原则的程序的讨论。而在这种讨论的背后是一个客观、理性的自我,他反思性地考虑自我和他人都能接受的普遍原则。

这种寻找抽象原则或客观程序的努力可以在许多道德论说中找到,例如,寻找所有伦理共同体都认可的绝对律令(康德主义的)、交往程序(哈贝马斯的)或幸福最大化的功效原则(功利主义的)。它们都赋予抽象的道德理由相较于具有文化特殊性的实质性的善观念的优先性。在这种观点看来,“道德”无疑是优先于“伦理”的。“伦理”处理的是具有特殊性的个人生活的背景,个人的价值选择和生活目标的设定。而“道德”要求我们与自我中心的视角决裂,考虑公共交往的普遍法则,它因而更

[1][加]查尔斯·泰勒:《自我的根源:现代认同的形成》,韩震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227页。

强调交互主体性和反思性。现代思想家们倾向于把程序性、形式化的原则看作是普遍的,因而具有优先性的,把实质性的、内容化的东西看作是特殊的,所以应该居于下位。这种看法深深地受到了自然主义的影响,它认为在人类社会领域存在一些中立性的框架,它们能够为判定公共性的价值或交往原则提供标准。然而,泰勒注意到,这些所谓“中立的”框架其实也是某种价值观念的表达,只是它们在当今社会被当作无可争议的道德根源被隐匿了起来,成为了具体道德争论的背景框架。

现代道德哲学准则化的特征与抽象化的特征紧密相关。为了将道德理论建立在对人性最低预期的假设之上,现代道德哲学预设了一个理性和孤立的自我,他反思性地考虑自我的利益和他人的利益。自我的利益是首要的,与他人合作或者关心他人利益是为了更好地满足我的利益。维系合作关系的目的在于互惠,而为了长久的互惠,关系之间的公平性也至关重要。对公正和互惠的关注取代了对好生活和道德完善的关注;对它的另一种表达是我们熟知的“正当优先于善”。但泰勒对这种道德哲学表现出了不满,他认为,“这种道德哲学倾向于把注意力集中到怎么样做是正确的而不是怎么样生存是善的,集中到界定责任的内容而不是善良生活的本性上。”<sup>[1]</sup>

泰勒首先分析了这种准则主义的道德哲学为什么会在现代社会大行其道。单一准则的道德(single-term moralities)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同质的、可计算的道德考虑的领域。泰勒推测,支持准则主义的理由可能有这些:(1)将正义-仁慈的主题置于自我实现和好生活的主题之上,从而简化了道德的领域;(2)从认识论的立场来看,可计算性与超然理性的主导模式相符合。这些单一准则的道德(3)处理的是人与人之间公平与正义的问题。这些问题比人类的自我实现和好生活的问题更鲜明,更容易得到解决。好生活的问题似乎允许滋生无数的可能答案,而正义的问题要求清楚明白的解决。区分正义与好生活还有一个原因,它涉及(4)我们对个人自由的尊重,这是现代西方文化的另一种核心之善。人们认为,对自主性的真正尊重要求对其生活方式采取不可知论的观点,给他们空间去设计自己的生活,这无需得到其同胞的尊重和支持。所以一种尊重自由的道德会严格地区分正义的问题和好生活的问题,会将前者道德化,而对后者置之不理。显而易见,第四条原则与第三条原则是相互支持的。第四条原则在政治理论中还有一个变种。有的人可能会否认第三条原则是一条伦理学原则,也就是说,他们会认为确有与好生活有关的普遍真理存在。如果有的人过着庸俗而卑微的生活,那么我们完全有理由告诉他们这是错误的。尽管如此,这些思想家还是认为(5)政治社会应该给每个人自由的空间去发展他们自己的生活,社会不应该支持这种或那种好生活的观点。如著名的自由主义哲学家罗纳德·德沃金就持有这样的观点<sup>[2]</sup>。

泰勒认为,单一准则的道德观只考虑我们应该做什么,我们的道德义务是什么,而不去追问什么样的存在方式是善的,这是错误和狭隘的。现代西方道德哲学忽略了善的视野,将关注点放到了指导行为的原则、戒令或标准上。道德只狭隘地关心我们应当做什么,却不关心什么东西本身就是有价值的、或我们应该热爱和欣赏的。事实上,做某事的义务(obligation to do)与存在方式的善(goodness in being)是同一个意思的两个方面。当我们认为出于正义的义务我们应该去做某事的时候,我们也认为成为公正的人是一种好的存在方式。传统的美德伦理学不是这样的,基督教的道德神学也并非如此,它们都看重对美德和善的刻画,并认为对美德或善的阐释将激发人们的道德潜能。

### 三、泰勒对现代道德哲学的反思

泰勒论证说现代道德哲学之所以刻意忽略对善的描绘,是因为它假定我们不必去探寻什么是善

[1][加]查尔斯·泰勒:《自我的根源:现代认同的形成》,韩震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3页。

[2]Charles Taylor, *Dilemmas and Connections: Selected Essay*,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and London, England: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pp.6-8.

就可以知道我们应该做什么。哲学应该帮助我们澄清义务。这种理解在两个方面是浅薄和短视的。第一个方面是它对道德根源的忽视,第二个方面是它对超越性维度的忽视。

生活在内在的框架中的第一个结果是对道德根源的忽视。泰勒在《自我的根源》中区分了生活之善与道德根源。生活之善是指一种善的生活的某些方面或组成部分,如在传统的基督教生活中,善的生活包含了对上帝的信奉和虔诚,在现代社会中则包括自由、仁慈、普遍的正义、对日常生活的肯定等。道德根源是某种对授权我们行动或行善的东西之爱,它让生活之善成其为善的<sup>[1]</sup>。在传统的伦理学中,对生活之善的阐述会自然地导向对道德根源的阐述。此外,搞清楚道德根源可以帮助我们更清晰地定义生活之善。在神学的例子中这一点表现得尤为明显,在所有的生活之善中最重要的是对上帝的爱和崇拜。但我们在柏拉图那里同样可以看到,要获得对由理性主导的生活更深的理解,必须首先热爱存在的秩序即善的理念。向善之人会受到激励根据善的秩序来塑造自身。类似地,在亚里士多德那里,当我们理解了我们是拥有逻各斯的动物后,我们就会知道应如何在生活中组织这些善。

然而,在内在的框架中,所有的道德根源都被当作错误的神学伦理学或形而上学的产物,被驱赶出了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以为自身是一种中立性的框架,但它其实也是对某种道德根源的承诺。只是在此道德根源的位置已由人类自身所占据了。例如,在康德那里,作为理性行为者的人类凌驾于万物之上,理性主体是道德根源。理性主体无限地高于宇宙的其余部分,它向人类颁布道德生活的法则,赋予人类生活以尊严。而在现代文化中,将他人视为“目的”而非“手段”、尊重基本人权被许多人当作道德根源,它起源于否定等级制的社会观念,并在今天的家长制和两性关系问题上继续扩展其应用范围。这说明道德根源不仅在序列上高于社会中其他的善,而且在某些情况下它可以挑战或拒斥它们,通过对道德根源的阐释,我们能获得对生活之善的全新理解。

泰勒认为,道德根源塑造了我们精神生活的面貌。它让我们的生命变得完满而丰富。单一准则的道德不仅遗漏了对生活之善的阐释而且遗漏了对道德根源的阐释。阐释不仅能帮助我们更好地定义我们应该做什么,而且它还会激发我们对善的热爱与忠诚,从而激励我们去做道德的行为。对道德根源的阐释不仅帮助我们定义我们想要什么和该做什么,而且激励我们去做善行。

此外,对道德根源更好的理解将改变我们朝向它的位置。我们的自我认同就是根据它而得到定义的。泰勒在此发展出一种道德空间学说,他论证说,知道我是谁,就是在道德空间中有方向感。“在道德空间中出现的的问题是,什么是好的或坏的,什么值得做和什么不值得做,什么对你是有意义的和重要的,以及什么是浅薄的和次要的。”<sup>[2]</sup>生活在一个拥有性质区分的空间里,进而具备评价我们欲望的能力,对于一个人自我认同的形成来说是不可或缺的。这意味着进一步把“我是谁”的问题阐释为知道“何物对我来说重要”的问题,意味着我们能够去评价我们的欲望,选择那些符合我们人格期望的欲望。泰勒将这一类评价称为“强评价”。在强评价中,“我们的欲望被区分为高一些的和低一些的层级,具有美德的和邪恶的,实现程度更大和更小的,优雅的和粗鄙的,深刻的和肤浅的,高贵的和卑鄙的。因为其所归属的生活方式上的质的差别,它们得以被评价为:断裂的或完整的,异化的或自由的,神圣的或完全世俗的,勇敢的或胆怯的,等等。”<sup>[3]</sup>强评价的存在,暗示存在一个有着性质差别的道德空间,这个道德空间因为不断地被阐释而处于流变中。失去了这种空间感,一个人就无法做出真正有价值的选择,不知道应该如何行为,因为不管他做什么都无所谓,都没有意义。这就是虚无,是在道德空间中的迷失。所以恰恰是通过朝向定义我们的道德根源,我们才得以做出价值判断。换

[1][2][加]查尔斯·泰勒:《自我的根源:现代认同的形成》,韩震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140页,第38页。

[3]Charles Taylor, *Human Agency and Language: Philosophical Paper I*,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16.

言之,我们的道德判断并非无源之见。完整的伦理生活不仅包括应该做什么,还应包括我们想成为什么;不仅包括这两者而且还应包括对道德根源的热爱。

对道德根源的忽视和对道德空间的否认,致使现代人误认为他们生活在一个无差别的价值空间中,这带来了对自我选择的一种浅薄理解。在《本真性的伦理》一书中,泰勒详尽地阐释了这一问题。他将这种“忠实于自我”的现代理想叫做本真性的理想,“它滥觞于18世纪末,以个人主义的雏形为基础,例如笛卡儿首创的超然合理性的个人主义,要求每个人自负其责地为他或她自己思考,或洛克的政治个人主义,它试图使人及其意志先于社会责任。但是,本真性也在某些方面与这些早期形式相冲突。它是浪漫主义时期的一个儿童,对超然合理性和不承认共同体纽带的原子主义持批判态度。”<sup>[1]</sup>

然而,现代的本真性理想滑向了两个变种。一个滑落是走向了“自恋主义文化”,即一种自我实现理想的自我中心模式。这种文化的信条是,我想做什么就做什么,我的行为与选择不受制于任何外在的约束,它通向利己主义和自我放纵。支持这种自恋文化及相对主义的是对社会的一种中立性理解:既然价值已经从历史、传统、社会、自然和上帝中被驱赶出去了,那么选择就无需任何来自外部的证明了,只要它是“我”做出的,就是无可指责的。第二个滑落是滑向后现代所宣称的某种“高雅”文化运动。后现代主义尽管受到本真性理想的激励,却将它引向了错误的方向。后现代主义与它反对的工具理性一样,为自我提供了一个不设立标准的世界,但却没有为自我的实现提供任何有价值的资源。后现代主义将本真性理想引向与道德的对立之中,这固然暗含着反叛陈规陋习的意味,却和工具理性一样可能导致对整个意义世界的拒斥。

要挽救本真性的理想,就要承认道德根源对于塑造人类认同的意义,重新奠定本真性理想的基础,恢复使其有意义的价值背景,并通过人类对话达到有差异主体之间的相互承认。这样既能支持多元化的个人选择,又能保证这种选择的深度,使它获得社会的承认。因此在实践哲学的层面泰勒走向了社群主义,他赞成的社群主义不是由一个封闭的社群来强行决定每个人的选择,而是由一个对话的社群(或文化共同体)来为个人选择提供丰富的选项,具体的选择权仍归属于个人。本真性理想毕竟是一种个人的理想,不过它不是工具主义的、个人理想,也不是后现代的无约束的个人理想,而是一种有深度的、有价值基础支持的个人道德理想。

生活在内在框架中的另一个结果是对超越性维度的忽视。在内在的框架中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大获全胜。这种人本主义无求于外地建立在人类繁荣的观念之上,它不承认超越人类繁荣之上的其他目标的有效性<sup>[2]</sup>。泰勒描述了生活在内在框架中的人们感受到的压力。“一个人可能会觉得日常生活没有深层共鸣,干瘪而平淡;也可能会觉得周遭事物死气沉沉、丑陋、空洞;我们为了生活组织事物、塑造事物、安排事物的方式毫无意义,没有美感、深度、道理。在面对这无意义的世界时,人们会感到一种‘恶心’。人们每天都会感到这种空虚,但在那些生命重要时刻时感受尤为强烈:出生、结婚、死亡。这些都是生命的重要转折点,人们也希望如此标记它们,希望它们是特别的时刻,庄严的时刻。所以人们会将婚姻“庄严化”。他们总是将这些时刻与超越、神圣、圣洁、至高无上联系起来。”<sup>[3]</sup>现代生活的一个嘲讽之处在于,世俗主义自身以及平面的、同质化的宇宙激发了人类持续的宗教渴望。正如泰勒所看到的那样:“这常常是因为对那种完全困顿于内在秩序的生活的极度不满造成的,这种感觉觉得当下生活空虚、单调,缺乏更高的目标”<sup>[4]</sup>。在此,泰勒区分了内在隐忧(malaises of immanence)的三种形式:(1)意义的脆弱感,追寻一种更长远的意义;(2)对于我们将生命中关键时刻严肃化的尝试感到徒然;以及(3)普通、日常的彻底空虚和平淡。

[1]查尔斯·泰勒,《本真性的伦理》,程炼译,上海三联书店2012年版,第32页。

[2]Charles Taylor, *Dilemmas and Connections: Selected Essays*, p. 172.

[3][4]Charles Taylor, *A Secular Age*, p.308, p.506.

除了人类的灵性需求在此受到压抑以外,对超越性维度的忽视也体现于现代规范性的道德哲学中。准则崇拜意味着通过一种道德准则来把握人类生活的灵性维度。康德也许提出了表达这种理解最强有力的一种范式。他的追随者,不管是罗尔斯还是哈贝马斯,都继承了这种化约论。然而准则崇拜往往忽视了让任何准则变得可理解的背景以及超越这一切的垂直维度。它只信任程序理性,相信可以由一条理性推导出的准则来进行最终的裁决。泰勒认为这是一种在水平维度解决困境的思路,它寻找的是在两方或多方之间的公平正义的解决。以战争和冲突后对施害者的惩罚为例,这种解决方案虽然是正义的,却可能会给冲突的双方带来巨大的伤害,让仇恨继续延续。这是公平的,却绝非唯一可能的选择。如果我们能在垂直维度而非水平维度来看待这一问题,那么我们就能打开一种新的可能性。

承认超越性意味着拥有超越生命之上的目标并据此转化我们的认同。只有在垂直维度上,这种转化才有可能。在垂直空间中,我们的关系可以被转化,我们的道德困境也将会改变。一旦我们将道德困境看成是双重维度的,那么看似相冲突的道德主张就会变得好解决了。现代道德哲学的弱点在于,它将困境隐藏起来,尤其是那些包含了垂直维度的困境。它不考虑垂直运动的可能性,因为它看不到垂直的维度。但这并不意味着现代人本主义对人性的估计太低。事实上,现代人本主义常常对人提出一组非常高的要求。当然,这些要求是有所选择的,人们被认为应具有很高的平等意识,不会歧视性别、种族等因素,能够避免暴力和过激反应等。但另一方面,人们又被假设难以在动机方面发生根本改变。他们总是优先考虑自身利益,尽管他们会学会尊重他人的权益,以达到自由主义的基本要求。自由主义的文化向我们颁布了一系列规范性的要求,这些要求提出我们应当去推进正义、博爱、自由、团结,减少苦难,等等。为了证明这些要求的合理性,它解释说这是因为人类享有至高无上的尊严。作为自我授权的行为者,人们有无限的潜能去行善。但对人性过于乐观的估计,对人类潜能的无限信心,当血肉之躯的人类无法应付自如的时候,就会带来可怕的幻灭。过高的预期可能会蜕变为对真实的人的愤怒和鄙视。在人类缺陷的现实面前,对人类之爱也可能蜕变为仇恨和侵略。这种愤怒、仇恨和鄙视最后可能会准许无限制的暴力。

泰勒注意到,对人的高要求与对垂直空间的不敏感结合在一起,导致了一些可怕的后果。以暴力问题为例,人们通常认为在这个问题上存在某些性别差异。男性,尤其是年轻男性,常常有好斗的动因,正如我们在许多冲突中看到的那样。但专家们通常建议的补救措施是以合适的方式对他们进行规训。暴力被看作一种男性的行为模式,专家们相信我们能够将它根除。另外还可以从文化上着力,让年轻男性对好斗的行为感到羞愧,从而尽量放弃各种形式的暴力。如果你假设一种一维的动机,那么所有这些措施将会构成解决暴力问题的最佳方案。但泰勒相信还存在各种垂直转变的观点,它们表明这种一维的解决方式并非唯一。也许人们可以做的,不是去诋毁这种暴力的、好斗的行为倾向,而是转变它,将它转化为一种有着完全不同关注点的能量。在此,他举出了基督教圣徒罗耀拉(Ignatius Loyola)从战士转变为圣徒的例子<sup>[1]</sup>。

泰勒批评说,由于现代道德哲学对超越性维度的忽视,它无法理解怎么会有如此不同的生活方式,它同样地有效,同样地具有本质的重要性。它看不到基督徒是如何分享意义和共契的。它也难以理解佛教僧侣献身的意义。它将意义局限于人类繁荣的目标之上,而将一切超越人类繁荣的目标都看作可疑的和虚幻的。同样盲目的另一方面是,它看不到自我的转变如何可能激励和造福于他人。但他相信,放弃以自我为中心的目标,致力于比生命更高的目标,不仅让人远离世俗,也将人带

[1]Dilemmas and Connections: Selected Essay, p.362. 圣依纳爵·罗耀拉是罗马天主教耶稣会的创始人。他是一名西班牙贵族,年幼时就立志当军人。在1521年受到法军围攻时,他坚守阵地,以致身负重伤,无法再当兵。在养病期间,他开始研读《圣经》及许多圣徒的传记,受到感召转而成为一名虔诚的信徒。

回繁荣。用基督教的话语来表述就是,即便放弃自我让你在与上帝的关系中去除了自我中心化,由于上帝的意志是人类的繁荣,那么你又被带回了对这种繁荣的肯定,圣经中这叫爱(agape)。用佛教的话来说,觉悟不仅让你远离尘世;它还打开了慈爱和同情之门<sup>[1]</sup>。

针对历史上由不同宗教信仰惹起的暴力纷争,泰勒提出一种差异统一论。他认为,应当允许精神追求和实践方式的多样性。从基督教的角度可以这样来理解,基督耶稣通过道成肉身来实现救赎,而人的生命是不同的、多元的、不可化约的,道成肉身的救赎因此带来了和解和统一。“我们应当追求的是一种差异的统一(unity-across-difference),而非同一的统一(unity-through-identity)。这不仅是因为人类从男、女的差异开始的多元性,也不仅是因为上帝的生命与之相交织的人类肉身,使我们不得不把这作为对于同一性的不得已而为之的最好的解决方法,也不仅是因为人类与上帝之间的任何统一都必须是一种超越差异的统一。而是被理解为三位一体的上帝的生命本身就已经是这样的统一。人类的多元性是上帝按照他的形象创造我们的一部分。”<sup>[2]</sup>

#### 四、结 语

可以说,在泰勒这里,对现代主流道德哲学的批评就是对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的批评,对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的批评又是对内在框架的质疑。他竭力表明,内在的框架不是一个社会学意义上的事实,而是被建构出来的一种社会想象、一种信念的框架。他相信,内在的框架虽然肯定了人类日常生活的幸福,却无法穷尽生命的意义,满足人类对完满性的追求。因此,明智的选择不是对内在的框架做一种封闭的解读,而是将它阐释为向超越性开放的一个背景框架。

超越性的渴望与肯定人类日常生活之间确实存在张力。但泰勒论证说这两者之间并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以基督教为例,基督教的弃绝和牺牲观念,不是对人类生活之善的简单否定,而是通过人类之善与超越人类之善的对比来说明,这种放弃和牺牲具有至高无上的价值。同样,基督教并非简单地区分欲望的善恶,然后压制恶的欲望,褒奖善的欲望,因为它们都同样植根于人性,这么做难以解决问题。它强调的是对欲望的转变。他相信,如果我们不把自己囚禁在封闭的内在框架中,那么我们会发现,很多生存经验将会促使我们冲破这种禁锢,去寻找意义的终极来源。

的确,如果无求于外的人本主义意味着伦理生活可以被完全归结为一种由论证和信念加以控制的理智主义,那么这种看法太过自大。我赞同泰勒的看法,没有任何伦理观点能被完全归结为基于自身的明确论证。在晚近的现代世界里,这种世俗的人本主义所能提供的滋养过于稀薄,以至于难以作为一个中性母体对规制各种信仰之间的关系发挥作用。泰勒的贡献在于,他看到了道德根源在人类道德行为中的基础作用,也毫不掩饰地表明了基督教上帝的恩典是西方文化传统中最强有力的道德根源。泰勒认为世俗时代的精神危机问题需要通过发掘一种超验的道德根源来解决,但同样重大的问题是,如果这些超验的道德根源的支持者之间发生冲突,如何在他们之间进行协调的问题。在此我们还需要一种宽宏的氛围,它可以容纳不同信仰之间的平等对话,以及一种自省和克制的态度,反思自身文化和信仰传统的不足,汲取其他文明中的优秀养分。

[责任编辑:曾逸文]

[1][2]Dilemmas and Connections: Selected Essay, pp.17-18, p.168.